



联合国



防治荒漠化公约

Distr.
LIMITED

ICCD/COP(7)/L.10
20 October 2005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缔约方会议

第七届会议

2005年10月17日至28日，内罗毕

议程项目 8(a)

科学和技术委员会

根据《公约》第22条第2款(d)项，审查科学和技术委员会的报告，包括其提交缔约方会议的建议及其工作方案，并审查向其提供指导意见的情况

科学和技术委员会主席提交的决定草案

千年生态系统评估

缔约方会议，

回顾关于千年生态系统评估(生态评估)的第19/COP.6号决定，并注意到生态评估业已完成，

注意到生态评估代表所作的介绍及ICCD/COP(7)/CST/9号文件所载信息和科学和技术委员会(科技委员会)第七届会议的评论，

认识到在进一步审议基准、指标方面，和在监测和评估活动方面，《公约》特别能够从生态评估的结论中受益，

1. 鼓励缔约方考虑荒漠化汇编针对决策者的概要中所载建议，并尽量加以利用，处理土地退化问题；
2. 请科技委员会在其工作方案中、包括在专家组任期剩余时间的活动中考虑到生态评估的结论。

-- -- -- -- --